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通〔2020〕62号

关于启动 2020-2021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计划 确认及审核工作的通知

二级学院：

为保证 2020-2021 学年第二学期的教学正常运行，现启动 2020-2021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计划确定、录入及审定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原则意见

1. 严格对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教学进程安排文件来完成，原则上不作更改，如确需调整，应填写《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计划更改审批表》（见附件1）。

2. 请各教学单位自行核实并严格把关在金智系统中对教学计划的各项操作，如各二级学院审核通过后，发现金智系统中教学计划出错，应填写《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金智系统教学计划变更申请表》（见附件2）。

3. 在金智系统里录入课程信息时请务必保证课程名、开课院系、课程性质、课程总课时及周课时、学分、开设学期等信息的准确性。

二、工作内容

1. 2018 级、2019 级的教学计划前期已经录入完成，需完成

2019-2020 第二学期教学计划的确认工作。

2. 2020 级教学计划需要在金智系统完成剩余所有学期内容的录入工作(部分专业上学期已完成),实现该年级专业教学计划完整呈现;同时还需完成 2019-2020 第二学期教学计划的确认工作。

注: 请不要在金智系统擅自新增培养方案。

三、工作进度安排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完成单位	负责人	备注
2018 级 ~ 2020 级教学计划的录入及确认	12.4	各二级学院	专业负责人	完成后点“提交”
教学计划审核	12.11		各学院正(副)院长	完成后点“二级学院审核通过”
检查完成情况、审核通过、关闭系统	12.14	教务处	处长	完成后,全校审核通过

附件: 1.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计划更改审批表

2.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金智系统教学计划变更申请表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

2020 年 1 月 24 日

附件 1: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计划更改审批表

更改详情	专业			班级	
	原计划	学期			
		内容			
	拟计划	学期			
		内容			
更改理由	专业带头人（课程负责人）： 年 月 日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分委会意见	经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分委会论证，同意对专业教学计划进行上述修改。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分委员会主任： (需提供论证会议纪要或其他佐证作为附件)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二级学院教学院长：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教务处处长：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学校分管教学领导： 年 月 日				

注：为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教学计划更改后一般不再变更，如有特殊情况，按规定手续审批。

附件 2: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金智系统教学计划变更申请表

更改详情	专业		班级	
	课程信息	课程名	学期	变更事项 (填序号)
	变更事项	①漏课 ②多课 ③课程信息出错		
更改缘由	金智系统内容填写错误，与原计划不符。 专业带头人（课程负责人）：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二级学院教学院长：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教务处处长： 年 月 日			

注：为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金智系统中教学计划各二级学院审核后一般不再变更，如有特殊情况，按规定手续申请修改。